

高新西区水质净化中心项目采购 V（鼓风机、曝气器、脱水系统设备、二沉池设备、紫外线消毒设备、通风除臭设备）招标补遗（02 号）

各投标人：

现对“高新西区水质净化中心项目采购 V（鼓风机、曝气器、脱水系统设备、二沉池设备、紫外线消毒设备、通风除臭设备）标段招标文件”作如下补遗：

- 1、删除《技术标准和要求》“6.4.2 供货范围”中的“链条压条角、抗浮水槽”；招标文件中《报价说明及要求》的“三、报价要求” 3.2.3 条”中的“链条压条角、抗浮水槽”。
- 2、将《技术标准和要求》中：（1）“3.6.19 工艺设备成套控制箱（柜）2、控制箱（柜）一般技术要求 1）”、（2）“6.3.6.7 污泥输送及储存系统 2. 性能和结构 b. 技术规格：⑦电气系统”、（3）“6.3.7 电气系统 1. 主要技术参数”、（4）“6.4.7 电气自控要求 1、电气要求 2. 主要技术参数”、（5）“6.5.5.9 电气要求 2. 主要技术参数”、（6）“7.3.2 电源防雷系统”中的“三相四线”修改为“三相五线”。
- 3、将《技术标准和要求》中（1）“6.6.2 供货范围”、（2）“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2 编号：6.6-1-02”、（3）“8.6 生物除臭系统”和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7 中“1.11 生物滤池箱体”规格由“18.5m×5.5m×4m（参考值，在满足臭气接触时间、除臭效果和场地空间结构要求的前提下，可适当调整）”修改为“15.8m×5.5m×4m（参考值，在满足臭气接触时间、除臭效果和场地空间结构要求的前提下，可适当调整）”。
- 4、将①《技术标准和要求》“6.4.2 供货范围 供货清单 8 穿孔排泥管”、②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4 中“1.10 穿孔排泥管”、③招标图纸“周进周出二沉池-V（图号：P-S1-EC-01）”中“主要设备一览表”里的“⑮穿孔排泥管”规格由“L=4.4m，DN219*3，含与套筒阀接驳管道及配套法兰”修改为“L≥4.4m，含与套筒阀接驳管道及配套法兰，接驳侧为 DN200”。

5、**删除**《技术标准和要 求》“附表 1 微孔曝气器技术规格数据表 01 表 6.2-1-01”说明中的“3. 供货范围：池顶空气支管蝶阀前后的管道、弯头、立管、支架及池底所有的分配管、曝气系统、螺栓、垫片、冷凝水排放装置（配套手动球阀）、酸洗装置等。”。

6、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6.2.7 安装、性能试验、调试和验收规定 2. 安装”中“膨胀螺栓”**修改**为“化学螺栓”；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6.2.7 安装、性能试验、调试和验收规定 3. 安装要求 5)”
“（采用不锈钢 316L 化学螺栓）”**修改**为“（采用不低于不锈钢 316 化学螺栓）”

7、（1）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6.4.2 供货范围 供货清单”、“8.4 二沉池系统”中“3 电动撇渣器”备注中**增加**“配套一体化执行机构”，同时**删除**“3a 电动撇渣器控制箱”一行；（2）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4 中“3 电动撇渣器”备注中**增加**“配套一体化执行机构”，同时**删除**“1.5 电动撇渣器控制箱”一行；（3）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6.4.7 电气自控要求 1、电气要求”中“控制箱（柜）控制要求：链条式刮泥机、电动撇渣器控制箱采用一控一的方式的技术要求。”**修改**为“控制箱（柜）控制要求：链条式刮泥机控制箱采用一控一的方式的技术要求。”；（4）在《技术标准和要 求》“6.4.7 电气自控要求”小节**增加**“3、一体化执行机构 一体化电动执行机构应具有就地操作按钮、就地和远程转换开关，所有控制元器件安装于密闭的电动装置一体化控制单元内，并提供控制电缆及安装附件。”；（5）**删除**《技术标准和要 求》中“附表 2：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2 编号：6.4-2-02”表格。

8、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7.1.1 电磁流量计 2) 测定范围”中“0.01~12m/s”**修改**为“0.5~10m/s”。

9、（1）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7.1.4 微波污泥浓度计”中“4)灵敏度：0.001%TS”**删除**；（2）将“5)测量补偿功能：带温度、压力和化学品补偿；6)微波功率：正常工作状态下辐射功率小于 0dBm，对人体无伤害；10)操作界面：触摸彩屏，中文操作界面；11)内置功能：1500 小时以上含固率等关键数据趋势图存储，且带有自诊断功能。”**修改**为“4)测量补偿功能：带温度补偿；5)微波功率：正常工作状态下辐射对人体无伤害 9)操作界面：显示屏；10)内置功能：含固率等关键数据趋势图存储，且带有自诊断功能。”

10、将《技术标准和要 求》“6.1.4.2 设备结构及材质要求”中的“根据 IS09614-2 进行测试的主机噪音应≤80dB(A)。”**修改**为“根据 IS09614-2 进行测试的主机噪音应≤85dB(A)。”；《技术标准和要

求》“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1 编号：6.1-1-01”中的“主机噪音 $\leq 80\text{dB(A)}$ ”修改为“主机噪音 $\leq 85\text{dB(A)}$ ”；招标图纸“鼓风机房-V（图号：P-S1-SG-01）”中“2、风机技术要求”里的“并确保鼓风机周边 1m 处的噪音不大于 80dB（A）”修改为“并确保鼓风机周边 1m 处的噪音不大于 85dB（A）”。

11、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4.5.1 链条式刮泥刮渣机”第⑩条“过负荷保护装置”修改为“若过负荷保护装置采用剪切销，满足以下：.....”。

12、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4.7 电气自控要求 3. 主要技术要求 (1)箱体”中“各用电设备机旁需配置就地按钮箱，按钮箱需实现以下功能”修改为“若需配置现场按钮箱，需实现以下功能”。

13、将《技术标准和要求》的“附表 2：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1 编号：6.4-2-01”中“保护要求：过载、缺相、短路、泄漏等”修改为“过载、缺相、短路等”。

14、删除《技术标准和要求》“6.2.7 安装、性能试验、调试和验收规定 2. 安装”中的“支架与管之间应有保护垫”。

15、删除招标图纸“周进周出二沉池-V（图号：P-S1-EC-01）”中“二、主要工艺设计参数”的“进水孔布置方案需由中标厂家进行水力模拟后确定。”；将招标图纸“周进周出二沉池-V（图号：P-S1-EC-01）”中“二、主要工艺设计参数”的“7. 链条刮泥机、排泥管、污泥控制阀、布水孔管、反射挡板、导水裙板等为二沉池成套设备...”调整为“7. 链条刮泥机、排泥管、污泥控制阀、反射挡板、导水裙板等为二沉池成套设备...”。

16、将①《技术标准和要求》“6.4.2 供货范围 供货清单 5 挡水裙板”、“8.4 二沉池系统 5 挡水裙板”、②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4 中“1.7 挡水裙板”、③招标图纸“周进周出二沉池-V（图号：P-S1-EC-01）”中“主要设备一览表”里的“⑦挡水裙板”规格由“ $B \approx 600\text{mm}$, $L = 69\text{m}$, 厚度 4mm”调整为“ $B \approx 600\text{mm}$, $L \geq 69\text{m}$, 厚度 4mm”。

17、将招标图纸“紫外消毒渠及尾水提升泵房-V（图号：P-S1-WS-01）”中“四、施工设计说明”第 7 条“.....考虑紫外灯套管结垢影响后所能达到的紫外线有效剂量不应低于 $20\text{mJ}/\text{cm}^2$ ”修改为“.....考虑紫外灯套管结垢影响后所能达到的紫外线有效剂量不应低于 $25\text{mJ}/\text{cm}^2$ ”。

18、将《技术标准和要求》中“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编号 6.5-2-01）”的“1#渠 $\leq 72\text{kW}$ ”修改为“投标人确定”；“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编号 6.5-2-02）”的“2#渠 $\leq 48\text{kW}$ ”修改为“投标人确定”。

19、删除《技术标准和要求》6.6.4.1 节、6.6.4.2 节中“整塔风阻小于 600Pa”描述。

20、（1）将①《技术标准和要求》“6.6.2 节供货清单”、“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9 编号：6.6-1-09”、“8.6 节生物除臭系统设备清单”的“1#生物除臭装置内循环水泵”参数②招标图纸“除臭图纸-V（图号：N-S1-SW-01）”中“设备一览表”里的“⑤循环水泵”规格③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7 中“1.5 循环水泵”参数由“ $Q \geq 40\text{m}^3/\text{h}$, $H \geq 30\text{m}$, $N \leq 5.5\text{kW}$ ”修改为“ $Q \geq 25\text{m}^3/\text{h}$, $H \geq 20\text{m}$, $N \leq 5.5\text{kW}$ ”；（2）将①《技术标准和要求》“6.6.2 节供货清单”、“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10 编号：6.6-1-10”、“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11 编号：6.6-1-11”、“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12 编号：6.6-1-12”、“8.6 节生物除臭系统设备清单”的 2#、3-1#、3-2#、4#生物除臭装置内循环水泵参数②招标图纸“除臭图纸-V（图号：N-S1-SW-02、N-S1-SW-03、N-S1-SW-04、N-S1-SW-05）”中“设备一览表”里的“⑤循环水泵”规格③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7 中“1.15 循环水泵”、“1.25 循环水泵”、“1.36 循环水泵”、“1.47 循环水泵”参数由“ $Q \geq 55\text{m}^3/\text{h}$, $H \geq 35\text{m}$, $N \leq 7.5\text{kW}$ ”修改为“ $Q \geq 40\text{m}^3/\text{h}$, $H \geq 20\text{m}$, $N \leq 7.5\text{kW}$ ”。

21、删除《技术标准和要求》“6.6.4.3 水泵（1）壳体”中“壳体上设计有一较大手孔盖以便于检查和清理泵内部。手孔盖用螺丝与壳体固定，内部形状与壳体内流道保持一致”。

22、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3.6.5 污泥切割机 1. 设备性能参数”表格中刀具、刀片、刀盘、刀具液压控制装置相关内容删除；“6.3.6.5 污泥切割机 2. 供货范围”中“重物收集箱、MAC 自动调节装置”内容删除；“6.3.6.5 污泥切割机 3 设备技术要求”中 B、C、D、E 条内容删除；将“6.3.6.5 污泥切割机 3 主要部件材料”修改为“6.3.6.5 污泥切割机 6 主要部件材料”，同时删除表格中刀具翼数相关要求。

22、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1.2 供货范围 供货清单”、“6.1.5.1 仪表及控制系统技术要求（2）控制箱、（3）主控柜”、“8.1 鼓风机”、“附表 2：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1（编号：6.1-2-01）”、“附表 2：电气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1（编号：6.1-2-02）”中磁悬浮离心机需配置振动传感器的要求删除。

23、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4.5.1 链条式刮泥刮渣机 ⑨导轨”中“回程轨道配置的耐磨条应由承载力强、耐磨性好的增强聚乙烯(UHMV-PE)或增强聚丙烯或更好材料制造。池底导轨耐磨条应为增强聚乙烯(UHMV-PE)或增强聚丙烯制造，采用不锈钢 316 螺栓固定在池底上。”修改为“回程轨道配置

的耐磨条应由承载力强、耐磨性好的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或不锈钢 304 或更好材料制造。池底导轨耐磨条应为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或不锈钢 304 制造，采用不锈钢 316 螺栓固定在池底上。”；将“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编号：6.4-1-01）”中导轨上的耐磨条材质由“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修改为“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或不锈钢 304”、池底耐磨条材质由“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修改为“超高分子聚乙烯（UHMW - PE）或增强聚乙烯或不锈钢 304”。

24、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3.2 供货范围 供货清单 6 PAM 制备装置（按远期配置）”、“6.3.6.1 絮凝剂制备和投加装置 3. 药剂性质和 2）、性能要求 E、 J”、“8.3 脱水系统 6 PAM 制备装置（按远期配置）”、“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7 （编号：6.3-1-07）”中的制备浓度和招标图纸“污泥脱水间-V（图号：P-S1-TN-01）”中“脱水机房设备表”里的“⑥PAM 制备装置（按远期配置）”规格、“三. 运行控制”的制备浓度由“0.2%~1%”调整为“0.2%~0.5%”。

25、将招标文件中《报价说明及要求》“一、项目简介”中“2.6 投标人应负责本标段内所有供货货物的试运行...”修改为“2.6 投标人应负责本标段内所有供货货物的试运行配合...”

26、删除《技术标准和要求》“6.1.1 设计描述”、“6.1.4.2 设备结构及材质要求”、“附表 1：机械设备技术规格数据表 01 编号：6.1-1-01 供货范围”和招标文件中《报价说明及要求》3.2.1 条第 2 项中的“止回阀、手动蝶阀”。

27、将招标文件中《投标报价表》的表 2.1.2 盘式曝气器工艺设备清单报价明细表替换为下表：

表 2.1.2 盘式曝气器工艺设备清单报价明细表

单位：人民币元

A	B	C	D	E	F	G	H	I	J
序号	名 称	主要规格	单 位	数量	交货 单价	交货合价 (E×F)	安装 地点	品 牌、 产地 (产 品组 装 地)	备 注
1.1	盘式微孔曝 气器	Q=3-5m³/ 个·hr，材质	项	1			生化 池好		数 量 至 少 为 9164 个； 并

		为 EPDM					氧 区、 好氧/ 缺氧 摇摆 区底 部		另提供 100 个冷备盘式 微孔曝气器
1.2	曝气分配管	De90~160, 1.0MPa, 材质 化工级 UPVC 或 ABS	项	1			生化 池好 氧 区、 好氧/ 缺氧 摇摆 区底 部		长度至少为 8218 米
报 价 (1.1+1.2)									

注:

1. 表中的规格型号栏内仅注明了产品的主要规格参数，详细技术要求见“技术标准和要求”；
2. 以上报价应包含“技术标准和要求”中“供货范围”描述的所有工作内容。
3. 投标设备的技术参数必须等于或优于所列出的技术参数。

28、将《技术标准和要求》中“6.2.1 供货范围”的“★7、为确保曝气器的长期稳定运行，曝气器的单位通气量设计值取值按不大于其标准通气范围的下限考虑，投标人须按此单位通气量设计值配置曝气器的数量，确保总曝气量满足 $\geq 27120\text{Nm}^3/\text{h}$ 的要求，并另考虑 1%的冷备数量。”调整为“★7、确保总曝气量满足 $\geq 27120\text{Nm}^3/\text{h}$ 的要求，曝气器数量不低于 9164 个，并另提供 100 个冷备数量”；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2.1 供货范围”、“8.2 曝气器”、“附表 1 微孔曝气器技术规格表 01 表（6.2-1-01）”和招标图纸“改良 A20 生化池-V（图号：P-S1-SH-01）”的供货清单序号 1 的备注中“另需提供 1% 的冷备盘式微孔曝气器”调整为“另需提供 100 个冷备盘式微孔曝气器”。

29、将《技术标准和要求》6.1.5.2 控制箱（柜）、主控柜内电器元件性能要求 6. 变频器（2）中“变频器需配进线电抗器及内置 EMC 出线滤波器”调整为“变频器需配电抗器”。

30、本补遗文件的相关修改内容，已同步更新至《技术标准和要求》、《报价说明及要求》、图纸，详见附件 1、附件 2、附件 3。

3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调整为：2026 年 10 月 9 日 10 时 30 分。本标段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及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相应顺延。

32、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成都市排水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9 月 11 日

20260511